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博深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且确认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杜继新先生召集，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3）。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委派董事的议案》

公司根据党委会意见，结合经营和管理工作实际，并根据《公司章程》《子公司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以下子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做出如下调整：

（一）常州市金牛研磨有限公司

1.因工作调整，刘朝松不再担任常州市金牛研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牛研磨”）总经理、董事、法定代表人，由公司另行安排其他职务；

2.委派公司董事、总经理李善达继续兼任金牛研磨董事长，并担任金牛研磨法定代表人；

3.委派吴拥军为金牛研磨董事，主持金牛研磨日常生产经营工作。

（二）美国先锋工具有限公司

委派公司董事程辉兼任美国先锋工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锋工具”）董事，陈怀荣不再担任先锋工具董事。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以上调整由各公司按照其《章程》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办理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子公司山东山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农业银行济南银河支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30,000 万元，用于主营业务经营、流动资金周转，贷款期限 1 年，具体融资日期及贷款利率以最终与银行实际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并授权其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署贷款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定期会议决议
3.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战略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件：

李善达简历

李善达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05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职于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从事财务管理工作；2017 年 3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职于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自 2022 年 10 月起在公司任职，历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纪委书记，现任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6 年 4 月至今任常州市金牛研磨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善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李善达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程辉简历

程辉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至 2022 年任公司董事；2006 年至 2010 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至今任博深美国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经理。2026 年 1 月起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程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23,069,37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38%。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程辉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吴拥军简历

吴拥军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常州市金牛研磨有限公司，2005 年 6 月至 2014 年 3 月从事生产工艺工作，2014 年 3 月至 2025 年 5 月任生产部部长。2025 年 5 月至今任金牛研磨副总经理。

吴拥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吴拥军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